

静宁县仁大镇杨湾村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点 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JNJY2023ZC-336

二、项目名称：静宁县仁大镇杨湾村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点
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成交金额 (万元)
甘肃新程建设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高新雁南路 14 号西 脉大厦 12 楼北 1 号	179.96

四、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p>建设内容：</p> <p>本项目位于静宁县仁大镇杨湾村，拟硬化巷道 7058 平方米，新建雨水管网（含检查井、雨水篦子）1450 米、污水管网（含检查井）1089 米，安装 60 立方米化粪池 2 座。主要建设内容如下：</p> <p>1. 巷道硬化：硬化巷道 7058 平方米，按照《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设计规范》（JTG/T3311-2021）技术标准设计，路面结构采用 15 厘米厚混凝土面层 +30 厘米厚 3:7 灰土垫层。</p>

2. 雨水管网：敷设雨水管网 1450 米，其中 DN300HDPE 雨水管 340 米、DN200HDPE 雨水管 660 米、DN100HDPE 雨水管 450 米，配套雨水检查井 34 座、雨水篦子 40 座。

3. 污水管网：敷设污水管网 1089 米，其中 DN300HDPE 污水管 429 米、DN200HDPE 污水管 660 米，配套污水检查井 48 座。

4. 化粪池：安装 60 立方米化粪池 2 座。

完工期限：合同签订后 80 日历天内完成。

项目经理：刘鹏举

执业证书：甘 262050802494

五、评审专家名单：景永智、高小琴、石磐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参照国家发改委（2015）299 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收取，由成交人支付。

代理费：2.7 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静宁县仁大镇人民政府

地 址：静宁县仁大镇街道

电 话：0933-53110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凉市静宁县成纪名苑 1 号楼

联系 方 式：0933-25362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樊苗

电 话：0933-2536238